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6侨城01”回售实施结果暨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 1、回售价格：100 元/张（不含利息）
- 2、回售申报日：2019 年 8 月 8 日至 2019 年 8 月 12 日
- 3、回售资金到账日：2019 年 8 月 21 日
- 4、有效回售申报数量：6,671,255 张
- 5、回售金额：674,206,370.05 元（含利息）

根据 2019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6 侨城 01”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关于“16 侨城 01” 补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及回售实施办法的议案》，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 侨城 01” 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公告》，并于 2019 年 8 月 9 日、2019 年 8 月 10 日分别披露了《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 侨城 01” 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公告》、《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 侨城 01” 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公告》，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期内选择将持有的“16 侨城 01”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不含利息）。“16 侨城 01”的回售登记期为 2019 年 8 月 8 日至 2019 年 8 月 12 日。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16 侨城 01”的回售数量为 6,671,255 张，回售金额为 674,206,370.05 元（含利息），剩余托管数量为 0 张。

公司已将“16 侨城 01”回售部分债券应支付的本金及利息划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该资金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公司的登记公司备付

金账户中,再由证券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

由于本次“16 侨城 01”为全额回售,因此“16 侨城 01”将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摘牌。

特此公告。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19 日